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71 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 隆基 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70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 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0 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8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本次预计及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在以上授权范围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成都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	1.54%-3.85%	385.00-962.50
2	广发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0.5%-3.81%	123.29-939.45
3	中信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	1.48%-4.3%	182.47-530.14
4	农业银行(陕西)	银行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0	1.48%-3.8%	547.40-1,405.48
5	农业银行(宁夏)	银行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4%-3.8%	569.59-1,405.48
6	工商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0	1.05%-3.75%	388.36-1,386.99

续上表:

序号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90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2	90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3	90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4	90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5	90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6	90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收益率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且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为保本、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时审慎评估每笔委托理财的风险,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财务部门针对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

产品，由资金管理部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财务中心总经理审批。

2、公司财务部门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分别与各委托方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成都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90天
认购金额	100,000万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0年7月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29日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到期支付本息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2、广发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90天
认购金额	100,000万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0年7月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29日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到期支付本息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内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3、中信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90天
认购金额	50,000万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0年7月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29日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到期支付本息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内0个工作日内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4、农业银行（陕西）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90天
认购金额	150,000万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0年7月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29日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到期支付本息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内2个工作日内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5、农业银行（宁夏）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90天
认购金额	150,000万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0年7月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29日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到期支付本息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内2个工作日内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6、工商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90天
认购金额	150,000万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0年7月1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29日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到期支付本息
资金到账日	最晚到期日后第1个工作日内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商业银行结构化存款产品，各个理财产品的挂钩标的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	挂钩标的
1	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北京时间下午 2 点彭博 BFIX 页面交易货币对 MID 定盘价
2	广发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观察期内每个交易日彭博系统页面“BFIX”公布东京时间下午 15:00 欧元兑美元汇率
3	中信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4	农业银行（陕西）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银行间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
5	农业银行（宁夏）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银行间外汇市场欧元/美元汇率
6	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大型商业银行，产品保本、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经审慎评估，本次购买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成都银行（股票代码：601838）、中信银行（股票代码：601998）、农业银行（股票代码：601288）、工商银行（股票代码：601398）均为已上市大型商业银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广发银行为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成立于1988年7月8日，法定代表人：尹兆君，注册资本：人民币19,687,196,272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总资产为人民币263,279,785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0,956,423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631,248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258,09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广发银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2020年一季度（末）	2019年（末）
资产总额(万元)	6,315,057.97	5,930,397.31
负债总额(万元)	3,286,894.90	3,100,915.64
净资产(万元)	3,028,163.07	2,829,48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3,607.74	815,82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1,402.25	-275,28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5,361.94	456,004.75
货币资金(万元)	1,812,191.37	1,933,575.29
有息负债(万元)	796,563.62	745,825.79
资产负债率	52.05%	52.29%
货币资金/资产总额	28.70%	32.60%
有息负债率	24.23%	24.05%

备注：

1、有息负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有息负债率=有息负债/负债总额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该等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有息负债率为 24.23%，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占 2020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 38.63%，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购买保本、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保本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0 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8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本次预计及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0 年 1 月 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750,000.00	50,000.00	25,178.56	700,000.00

合计	750,000.00	50,000.00	25,178.56	7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5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7.1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4.7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0

注：实际投入金额为期间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